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发电”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大唐发电非公开发行（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7年3月31日，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非公开发行H股股票方案。

2018年3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24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662,007,515股新股。

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完成A股发行，按每股人民币3.47元的价格向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大唐集团”）发行2,401,729,106股A股。

本次发行新增A股股份已于2018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大唐集团自登记完成次日起36个月内不能转让。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8,506,710,504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在公司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大唐集团承诺在本次发行A股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其认购的任何A股股份。

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大唐集团严格履行了其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

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401,729,106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24 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大唐集团	2,401,729,106	12.98%	2,401,729,106	0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401,729,106	-2,401,729,106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01,729,106	-2,401,729,106	0
	股份合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9,994,360,000	2,401,729,106	12,396,089,106
	H 股	6,110,621,398	0	6,110,621,39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16,104,981,398	2,401,729,106	18,506,710,504
股份总额		18,506,710,504	0	18,506,710,504

注：上表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H 股中包含大唐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大唐海外(香港)有限公司(“大唐海外公司”)认购的 2,794,943,820 股 H 股。大唐海外公司承诺在发行 H 股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其在本交易中取得的任何 H 股股份。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大唐海外公司认购的 2,794,943,820 股 H 股可上市交易。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就大唐发电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对大唐发电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帅

张帅

李志强

李志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